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ZBANK  **浙商銀行**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張榮森
執行董事、行長

中國，杭州
2022年6月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張榮森先生、馬紅女士及陳海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侯興釗先生、任志祥先生、高勤紅女士、胡天高先生及朱瑋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金都先生、周志方先生、王國才先生、汪煒先生及許永斌先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修订稿）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开发行证券名称及方式：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行”）本次公开发行证券拟采用向原股东配售股份（以下简称“本次配股”）的方式进行。
- 本次配股完成后，本公司股本数量和净资产规模将会有较大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资金从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本公司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依赖于本公司的现有业务，从而导致短期内本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即本公司配股发行股票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详见《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的相关内容。
- 本次预案是本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配股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 本次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配股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次预案所述本次配股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一、本次配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配股公开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对照 A 股和 H 股上市公司关于配股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认真逐项核对,确认本公司已经符合本次配股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配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 A 股和 H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 发行方式

采用向原股东配售股份的方式进行。

(三) 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本次 A 股配股以 A 股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 A 股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配售 3 股的比例向全体 A 股股东配售。本次 H 股配股拟以 H 股配股股权登记日确定的全体 H 股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配售 3 股的比例向全体 H 股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 1 股的,按照证券所在地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有关规定处理。A 股和 H 股配股比例相同。

若以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1,268,696,778 股为基数测算,本次可配售股份数量总计 6,380,609,033 股,其中 A 股可配售股份数量为 5,014,409,033 股,H 股可配售股份数量为 1,366,200,000 股。本次配股实施前,若因本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本公司总股本变动,则配售股份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

(四) 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1、定价原则

(1) 参考本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价格、市盈率及市净率等估值指标,并

综合考虑本公司的发展与股东利益等因素；

(2) 考虑本公司未来三年的核心一级资本需求；

(3) 遵循本公司与保荐机构（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原则。

2、配股价格

本次配股价格系根据刊登发行公告前 A 股与 H 股市场交易的情况，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配股价格，最终配股价格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承销商）协商确定。A 股和 H 股配股价格经汇率调整后保持一致。

（五）配售对象

本次配股 A 股配售对象为 A 股配股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 A 股股东，H 股配售对象为 H 股配股股权登记日确定的全体 H 股股东。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配股方案后另行确定。

（六）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配股前本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 A 股和 H 股配股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其持股比例享有。

（七）发行时间

本次配股经监管部门与交易所核准后在规定期限内择机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

（八）承销方式

本次 A 股配股采用代销方式，H 股配股采用包销方式。

（九）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80 亿元（含 180 亿元）。本次配股募集的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的核心一级资本，提高本公司资本充足率，支持本公司未来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增强本公司的资本实力及综合竞争力。

（十）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配股的决议自本公司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十一）本次配股股票的上市流通

本次A股配股完成后，获配A股股票将按照有关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本次H股配股完成后，获配H股股票将按照有关规定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流通。

本次配股预案于2021年10月28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于2021年11月23日经本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配股已经取得中国银保监会于2022年3月出具的《中国银保监会关于浙商银行配股方案的批复》（银保监复〔2022〕163号）。本次配股待取得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本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本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10099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本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101979号、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202484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2022年1-3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本公司在编制2020年度财务报表时，为了符合2020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对2019年度的比较期数据进行了重分类，本节所涉及的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引自经审计的2020年财务报告比较数据。

本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3月财务数据情况如

下(如无特殊说明,本节数据为本公司合并口径数据,所述的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1、资产负债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年 3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2,642	141,510	137,441	131,029
贵金属	8,716	5,899	19,478	21,25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0,813	39,391	38,827	17,725
拆出资金	2,810	12,762	5,637	9,184
衍生金融资产	13,877	14,264	23,434	13,8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3,171	22,352	57,067	28,9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89,673	1,311,889	1,165,875	998,93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2,880	179,197	129,269	129,266
-债权投资	351,080	374,558	336,109	305,160
-其他债权投资	148,426	96,805	62,013	82,9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2	1,262	994	690
固定资产	14,614	14,665	13,474	12,673
使用权资产	2,979	2,943	3,050	3,256
无形资产	2,207	2,213	2,070	2,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56	18,077	14,620	11,831
其他资产	56,963	48,936	38,867	31,931
资产总计	2,481,669	2,286,723	2,048,225	1,800,786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9,979	236,976	148,273	132,9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54,564	50,990	84,768	94,065
拆入资金	48,862	41,021	48,543	33,8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702	12,512	9,231	15,143
衍生金融负债	13,891	13,162	23,478	14,9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45	-	900	6,002

项目	2022年 3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吸收存款	1,514,411	1,415,705	1,335,636	1,143,741
应付职工薪酬	3,513	5,278	4,873	4,439
应交税费	5,301	5,531	4,663	4,669
预计负债	4,965	4,952	5,686	5,544
应付债券	375,633	318,908	236,682	206,241
租赁负债	2,945	2,926	2,981	3,108
其他负债	13,057	11,879	9,968	8,093
负债合计	2,325,368	2,119,840	1,915,682	1,672,759
股东权益：				
股本	21,269	21,269	21,269	21,269
其他权益工具	24,995	39,953	14,958	14,958
资本公积	32,199	32,018	32,018	32,018
其他综合收益	368	557	261	2,268
盈余公积	9,743	9,743	8,499	7,294
一般风险准备	23,802	23,802	21,118	19,454
未分配利润	41,107	36,827	32,389	28,98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3,483	164,169	130,512	126,246
少数股东权益	2,818	2,714	2,031	1,781
股东权益合计	156,301	166,883	132,543	128,02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81,669	2,286,723	2,048,225	1,800,786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年 3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142,642	141,510	137,411	131,029
贵金属	8,716	5,899	19,478	21,251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40,360	39,094	38,455	17,596
拆出资金	5,814	15,465	8,648	8,834
衍生金融资产	13,877	14,264	23,434	13,892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93,171	22,352	57,067	28,950

项目	2022年 3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89,673	1,311,889	1,165,875	998,93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2,750	178,748	128,762	128,474
-债权投资	351,080	374,558	336,109	305,160
-其他债权投资	148,426	96,805	62,108	83,2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2	1,262	994	690
长期股权投资	2,040	2,040	1,530	1,530
固定资产	13,179	13,193	12,552	11,680
使用权资产	2,979	2,943	3,050	3,255
无形资产	2,185	2,191	2,055	2,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30	17,651	14,244	11,545
其他资产	12,034	8,237	7,472	6,208
资产总计	2,439,318	2,248,101	2,019,244	1,774,314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70,170	237,028	148,378	133,3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54,564	50,990	84,768	94,065
拆入资金	18,512	13,281	26,825	12,51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702	12,512	9,231	15,143
衍生金融负债	13,891	13,162	23,478	14,9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45	-	900	6,002
吸收存款	1,514,411	1,415,705	1,335,130	1,143,741
应付职工薪酬	3,465	5,185	4,804	4,383
应交税费	5,197	5,367	4,486	4,521
预计负债	4,965	4,952	5,686	5,544
应付债券	374,100	317,388	236,682	206,241
租赁负债	2,945	2,926	2,981	3,108
其他负债	6,263	6,221	5,966	4,902
负债合计	2,286,730	2,084,717	1,889,315	1,648,395
股东权益：				
股本	21,269	21,269	21,269	21,269
其他权益工具	24,995	39,953	14,958	14,958

项目	2022年 3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本公积	32,199	32,018	32,018	32,018
其他综合收益	368	557	261	2,268
盈余公积	9,743	9,743	8,499	7,294
一般风险准备	23,488	23,488	20,926	19,454
未分配利润	40,526	36,356	31,998	28,658
股东权益合计	152,588	163,384	129,929	125,919
负债和股东权益 总计	2,439,318	2,248,101	2,019,244	1,774,314

2、利润表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收入	15,391	54,471	47,703	46,364
利息收入	24,484	92,757	86,224	80,276
利息支出	-12,986	-50,805	-49,129	-45,614
利息净收入	11,498	41,952	37,095	34,6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45	4,705	4,775	4,29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1	-655	-525	-5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74	4,050	4,250	3,791
投资收益	2,489	4,187	7,023	7,158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损失）/收益	-80	-119	19	117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收益	-1,182	2,412	-1,882	-346
汇兑净收益	1,126	1,412	778	771
资产处置净损失	-	-2	-9	-
其他业务收入	77	254	292	226
其他收益	9	206	156	102
二、营业支出	-9,282	-39,539	-33,232	-31,712
税金及附加	-159	-853	-620	-598
业务及管理费	-3,642	-13,784	-12,385	-12,168
信用减值损失	-5,455	-24,831	-20,166	-18,902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其他业务成本	-26	-71	-61	-44
三、营业利润	6,109	14,932	14,471	14,652
加：营业外收入	22	113	68	83
减：营业外支出	-7	-64	-176	-55
四、利润总额	6,124	14,981	14,363	14,680
减：所得税费用	-902	-2,065	-1,804	-1,538
五、净利润	5,222	12,916	12,559	13,1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5,222	12,916	12,559	13,1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18	12,648	12,309	12,924
少数股东损益	104	268	250	2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9	296	-2,007	87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4	41	12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69	738	-1,077	4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322	98	298	-18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8	-554	-1,269	4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33	13,212	10,552	14,02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4,929	12,944	10,302	13,8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104	268	250	218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收入	14,897	53,011	46,250	45,257
利息收入	23,785	90,449	84,224	78,475
利息支出	-12,703	-49,791	-48,369	-44,812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利息净收入	11,082	40,658	35,855	33,66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61	4,699	4,752	4,25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13	-634	-516	-49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48	4,065	4,236	3,761
投资收益	2,489	4,265	7,021	7,153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损失）/收益	-80	-119	19	117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收益	-1,182	2,396	-1,882	-337
汇兑净收益	1,124	1,412	778	771
资产处置净损失	-	-2	-9	-
其他业务收入	27	123	165	149
其他收益	9	94	86	97
二、营业支出	-9,074	-38,731	-32,466	-31,202
税金及附加	-157	-839	-615	-594
业务及管理费	-3,619	-13,640	-12,259	-12,063
信用减值损失	-5,298	-24,251	-19,592	-18,545
其他业务成本	-	-1	-	-
三、营业利润	5,823	14,280	13,784	14,055
加：营业外收入	22	113	68	83
减：营业外支出	-6	-64	-174	-55
四、利润总额	5,839	14,329	13,678	14,083
减：所得税费用	-831	-1,883	-1,625	-1,389
五、净利润	5,008	12,446	12,053	12,6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5,008	12,446	12,053	12,6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9	296	-2,007	87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4	41	12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769	738	-1,077	477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322	98	298	-18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8	-554	-1,269	4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19	12,742	10,046	13,573

3、现金流量表

(1)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	-	1,623	1,599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437	-	-	6,7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	28,941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3,471	-	-	5,91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7,831	-	14,751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339	-	-	29,02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	11,594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3,008	88,000	15,450	-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97,174	78,751	188,059	167,44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595	89,108	80,307	72,3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2,104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7	19,987	4,438	3,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96	287,440	333,569	286,55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4,207	-	-16,335	-2,90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5,060	-7,675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1,205	-1,511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362	-1,132	-	-1,384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37,915	-9,113	-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增加额	-4,260	-8,894	-5,737	-9,024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80,565	-157,336	-175,782	-168,803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32,881	-8,917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	-	-37,696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7,612	-	-4,3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900	-5,102	-87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577	-41,652	-39,747	-35,4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32	-8,777	-7,763	-7,8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72	-10,530	-8,799	-6,7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13	-8,014	-5,183	-23,0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148	-324,523	-283,989	-298,096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48	-37,083	49,580	-11,545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4,542	2,210,859	2,600,356	3,756,0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04	18,945	18,959	27,3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55	10	35	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301	2,229,814	2,619,350	3,783,4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9,581	-2,304,983	-2,618,492	-3,721,6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6	-2,553	-1,738	-4,6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857	-2,307,536	-2,620,230	-3,726,302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56	-77,722	-880	57,145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90	-	12,438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	24,995	-	-
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103,796	496,321	273,452	227,4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796	521,806	273,452	239,916
偿还债务本金支付的现金	-47,236	-413,502	-243,698	-266,5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21	-13,359	-11,602	-9,258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14,777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	-707	-673	-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49	-427,568	-255,973	-276,355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47	94,238	17,479	-36,439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	-729	-1,002	1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8,231	-21,296	65,177	9,3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825	112,121	46,944	37,6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56	90,825	112,121	46,944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	-	1,517	1,705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437	-	-	6,7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	28,941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3,471	-	-	6,11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217	-	14,366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339	-	-	29,02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	11,564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3,148	87,947	15,185	-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97,174	79,251	187,559	167,30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895	86,803	78,445	70,5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2,104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4	18,122	3,607	3,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169	283,687	329,620	284,56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4,207	-	-16,305	-2,90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5,060	-7,675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1,205	-4,511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362	-1,132	-	-1,384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37,915	-9,113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80,565	-157,336	-175,782	-168,80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32,881	-8,917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	-	-37,338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3,512	-	-11,5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900	-5,102	-87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344	-40,755	-38,979	-34,8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71	-8,681	-7,670	-7,7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40	-9,981	-8,530	-6,5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96	-7,256	-5,026	-23,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345	-319,229	-279,935	-294,934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24	-35,542	49,685	-10,369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4,222	2,209,741	2,600,259	3,754,25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04	18,944	18,957	27,3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44	10	24	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970	2,228,695	2,619,240	3,781,6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9,581	-2,303,844	-2,618,492	-3,721,477
向子公司增资支付的现金	-	-51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	-1,917	-1,732	-4,2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856	-2,306,271	-2,620,224	-3,725,699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86	-77,576	-984	55,933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2,438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	24,995	-	-
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103,796	494,824	273,452	227,4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796	519,819	273,452	239,916
偿还债务本金支付的现金	-47,236	-413,502	-243,698	-266,5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21	-13,284	-11,602	-9,258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14,777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	-707	-673	-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49	-427,493	-255,973	-276,355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47	92,326	17,479	-36,4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	-729	-1,002	144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8,377	-21,521	65,178	9,2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228	111,749	46,571	37,3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605	90,228	111,749	46,571

4、股东权益变动表

(1)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21年									
2021年1月1日余额	21,269	14,958	32,018	261	8,499	21,118	32,389	2,031	132,543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96	-	-	12,648	268	13,212
(二) 股东投入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4,995	-	-	-	-	-	-	24,995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490	490
(三)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44	-	-1,244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684	-2,684	-	-
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	-	-	-	-	-	-3,424	-75	-3,499
对优先股股东的	-	-	-	-	-	-	-858	-	-858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分配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1,269	39,953	32,018	557	9,743	23,802	36,827	2,714	166,883
2020年									
2020年1月1日余额	21,269	14,958	32,018	2,268	7,294	19,454	28,985	1,781	128,027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007	-	-	12,309	250	10,552
(二)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05	-	-1,205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664	-1,664	-	-
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	-	-	-	-	-	-5,104	-	-5,104
对优先股股东的分配	-	-	-	-	-	-	-932	-	-932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1,269	14,958	32,018	261	8,499	21,118	32,389	2,031	132,543
2019年									
2019年1月1日余额	18,719	14,958	22,130	1,389	6,025	18,462	19,203	1,563	102,449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	-	-	-	879	-	-	12,924	218	14,021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总额									
(二) 股东投入资本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50	-	9,888	-	-	-	-	-	12,438
(三)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69	-	-1,269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992	-992	-	-
对优先股股东的分配	-	-	-	-	-	-	-881	-	-881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1,269	14,958	32,018	2,268	7,294	19,454	28,985	1,781	128,027

(2)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1 年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269	14,958	32,018	261	8,499	20,926	31,998	129,929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96	-	-	12,446	12,742
(二) 股东投入资本	-	24,995	-	-	-	-	-	24,995
(三)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44	-	-1,244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562	-2,562	-
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	-	-	-	-	-	-3,424	-3,424
对优先股股东的分配	-	-	-	-	-	-	-858	-858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269	39,953	32,018	557	9,743	23,488	36,356	163,384
2020 年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269	14,958	32,018	2,268	7,294	19,454	28,658	125,919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007	-	-	12,053	10,046
(二) 利润分配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05	-	-1,205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472	-1,472	-
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	-	-	-	-	-	-5,104	-5,104
对优先股股东的分配	-	-	-	-	-	-	-932	-932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1,269	14,958	32,018	261	8,499	20,926	31,998	129,929
2019年								
2019年1月1日余额	18,719	14,958	22,130	1,389	6,025	18,462	19,106	100,789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879	-	-	12,694	13,573
(二) 股东投入资本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50	-	9,888	-	-	-	-	12,438
(三)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69	-	-1,269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992	-992	-
对优先股股东的分配	-	-	-	-	-	-	-881	-881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1,269	14,958	32,018	2,268	7,294	19,454	28,658	125,919

（二）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3月，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截至2022年3月31日，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表决权比例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	舟山群岛新区	金融机构	40亿元	51%

注：2021年12月，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同比例增资至40亿元人民币。

（三）主要财务指标和监管指标

1、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1-3月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2019年 12月31日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55	0.53	0.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55	0.53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55	0.54	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5.55	9.83	10.03	12.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5.50	9.71	10.05	12.82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04	5.84	5.43	5.23

2、主要监管指标

本公司按照《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银监发[2005]89号）、《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和《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18〕3号）的相关要求计算并填列监管指标。最近三年一期，本公司各项指标均持续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具体如下：

单位：%

监管指标		指标标准	2022年1-3月/2022年3月31日	2021年/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2019年12月31日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34.97	163.50	111.49	223.49

监管指标		指标标准	2022年1-3月/2022年3月31日	2021年/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2019年12月31日
信用风险	不良贷款率	≤5	1.53	1.53	1.42	1.37
	贷款拨备率	≥2.10	2.71	2.68	2.72	3.03
	拨备覆盖率	≥140	177.26	174.61	191.01	220.80
资本充足程度	资本充足率	≥10.5	11.74	12.89	12.93	14.24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9.66	10.80	9.88	10.9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8.05	8.13	8.75	9.64

注1：上述指标均为合并口径。

2：指标计算方式如下：

流动性覆盖率=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100%；

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100%；

贷款拨备率=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余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100%；集团口径与银行口径无差异。监管要求为法人口径贷款拨备率不得低于2.10%；

拨备覆盖率=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余额/不良贷款余额*100%；集团口径与银行口径无差异。监管要求为法人口径拨备覆盖率不得低于140%；

资本充足率=总资本净额/风险加权资产*100%；

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净额/风险加权资产*10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风险加权资产*100%。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在本部分讨论中，除另有指明外，财务数据均为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相关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1）资产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和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总资产分别为18,007.86亿元、20,482.25亿元、22,867.23亿元和24,816.69亿元，2019年至2021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2.69%。本公司总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2,642	5.75	141,510	6.19	137,441	6.71	131,029	7.28
贵金属	8,716	0.35	5,899	0.26	19,478	0.95	21,251	1.1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0,813	1.64	39,391	1.72	38,827	1.90	17,725	0.98
拆出资金	2,810	0.11	12,762	0.56	5,637	0.27	9,184	0.51
衍生金融资产	13,877	0.56	14,264	0.62	23,434	1.14	13,892	0.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3,171	3.75	22,352	0.98	57,067	2.79	28,950	1.6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89,673	56.00	1,311,889	57.37	1,165,875	56.92	998,933	55.4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2,880	7.77	179,197	7.84	129,269	6.31	129,266	7.18
-债权投资	351,080	14.15	374,558	16.38	336,109	16.41	305,160	16.95
-其他债权投资	148,426	5.98	96,805	4.23	62,013	3.03	82,922	4.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2	0.05	1,262	0.05	994	0.05	690	0.04
固定资产	14,614	0.59	14,665	0.64	13,474	0.66	12,673	0.70
使用权资产	2,979	0.12	2,943	0.13	3,050	0.15	3,256	0.18
无形资产	2,207	0.09	2,213	0.10	2,070	0.10	2,093	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56	0.79	18,077	0.79	14,620	0.71	11,831	0.66
其他资产	56,963	2.30	48,936	2.14	38,867	1.90	31,931	1.77
资产总计	2,481,669	100.00	2,286,723	100.00	2,048,225	100.00	1,800,786	100.00

本公司资产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等。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6.00%、27.95%和5.7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和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分别为9,989.33亿元、11,658.75亿元和13,118.89亿元和13,896.73亿元，2019年至2021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4.60%，本

公司顺应监管要求，加大实体经济信贷支持力度，贷款投放稳步增长。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投资净额分别为 5,180.38 亿元、5,283.85 亿元、6,518.22 亿元和 6,936.48 亿元，占本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77%、25.80%、28.50%和 27.95%。本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四类列示。2019 年以来，金融投资在本公司总资产中的占比整体保持稳定。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分别为 1,310.29 亿元、1,374.41 亿元、1,415.10 亿元和 1,426.42 亿元，包括现金、法定存款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及财政性存款。

(2) 负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16,727.59 亿元、19,156.82 亿元、21,198.40 亿元和 23,253.68 亿元，2019 年至 2021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2.57%。本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金额	金额	占比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9,979	11.61	236,976	11.18	148,273	7.74	132,950	7.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54,564	2.35	50,990	2.41	84,768	4.42	94,065	5.62
拆入资金	48,862	2.10	41,021	1.94	48,543	2.53	33,853	2.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702	0.68	12,512	0.59	9,231	0.48	15,143	0.91
衍生金融负债	13,891	0.60	13,162	0.62	23,478	1.23	14,911	0.89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金额	金额	占比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45	0.11	-	-	900	0.05	6,002	0.36
吸收存款	1,514,411	65.13	1,415,705	66.78	1,335,636	69.72	1,143,741	68.37
应付职工薪酬	3,513	0.15	5,278	0.25	4,873	0.25	4,439	0.27
应交税费	5,301	0.23	5,531	0.26	4,663	0.24	4,669	0.28
预计负债	4,965	0.21	4,952	0.23	5,686	0.30	5,544	0.33
应付债券	375,633	16.15	318,908	15.04	236,682	12.36	206,241	12.33
租赁负债	2,945	0.13	2,926	0.14	2,981	0.16	3,108	0.19
其他负债	13,057	0.56	11,879	0.56	9,968	0.52	8,093	0.48
负债合计	2,325,368	100.00	2,119,840	100.00	1,915,682	100.00	1,672,759	100.00

本公司负债主要包括吸收存款、应付债券及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等。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吸收存款、应付债券、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5.13%、16.15%和11.6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和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吸收存款总额分别为11,437.41亿元、13,356.36亿元、14,157.05亿元和15,144.11亿元，2019年至2021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1.26%。2019年以来，本公司积极应对利率市场化等外部形势变化，强化存款组织与管理，通过在全国提升网点覆盖率，大力培育基础客户群，吸收存款快速增长。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和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2,062.41亿元、2,366.82亿元、3,189.08亿元和3,756.33亿元，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分别为1,329.50亿元、1,482.73亿元、2,369.76亿元和2,699.79亿元。2019年以来，应付债券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持续较快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优化负债结构，加强流动性管理，适时发行债券并增加同业负债所致。

2、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3月，本公司分别实现归属于本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24 亿元、123.09 亿元、126.48 亿元和 51.18 亿元，盈利水平总体稳定。

最近三年一期，本公司利润表重要项目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	15,391	54,471	47,703	46,364
其中：				
-利息净收入	11,498	41,952	37,095	34,66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74	4,050	4,250	3,791
-投资收益	2,489	4,187	7,023	7,158
营业支出	-9,282	-39,539	-33,232	-31,712
营业利润	6,109	14,932	14,471	14,652
利润总额	6,124	14,981	14,363	14,680
净利润	5,222	12,916	12,559	13,14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18	12,648	12,309	12,9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01	12,504	12,334	12,828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3 月，本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63.64 亿元、477.03 亿元、544.71 亿元和 153.91 亿元。本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及投资收益。

利息净收入是本公司营业收入的最大组成部分。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3 月，本公司利息净收入分别为 346.62 亿元、370.95 亿元、419.52 亿元和 114.98 亿元，整体保持稳定增长。

3、现金流量表分析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3 月，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93.05 亿元、651.77 亿元、-212.96 亿元和 482.31 亿元，本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96	287,440	333,569	286,5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148	-324,523	-283,989	-298,096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48	-37,083	49,580	-11,5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301	2,229,814	2,619,350	3,783,4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857	-2,307,536	-2,620,230	-3,726,302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56	-77,722	-880	57,1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796	521,806	273,452	239,9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49	-427,568	-255,973	-276,355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47	94,238	17,479	-36,43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	-729	-1,002	1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231	-21,296	65,177	9,305

商业银行的资金来源主要包括吸收存款、同业存放和拆入及发行债券，资金投向主要包括发放贷款、金融投资及存放同业和拆出。在现金流量表的列报方面，发行债券主要体现在筹资活动、金融投资主要体现在投资活动，其余主要体现在经营活动。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3月，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5.45亿元、495.80亿元、-370.83亿元和483.48亿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变化主要体现了本公司信贷投放力度、吸收存款力度及负债结构的变化。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3月，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71.45亿元、-8.80亿元、-777.22亿元和-385.56亿元。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资产配置情况调整金融投资的配置力度。2019年度，本公司发放贷款和垫款规模增加，金融投资规模下降，投资活动现金流整体呈现净流入。报告期内的其他期间，本公司适时增加债券投资，金融投资规模逐步上升，投资活动现金流整体呈现净流出的趋势。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3 月，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64.39 亿元、174.79 亿元、942.38 亿元和 385.47 亿元。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市场利率变化情况及吸收存款情况调整同业存单的发行力度。2019 年度，本公司吸收存款增长较快，同业存单配置规模下降，进而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整体呈现净流出。报告期内的其他期间，本公司同业存单的发行规模持续上升，筹资活动现金流整体呈现净流入的趋势。

四、本次配股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80 亿元（含 180 亿元）。本次配股募集的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的核心一级资本，提高本公司资本充足率，支持未来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五、配股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一）本次配股的必要性分析

1、更好地满足资本监管要求，增强风险抵御能力

近年来，中国银保监会对商业银行的资本监管不断加强。2012 年银监会发布《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对各类资本的合格标准和计量要求进行了严格审慎的规定。自 2016 年起，中国人民银行实施“宏观审慎评估体系”，从资本和杠杆、资产负债、流动性、定价行为、资产质量、跨境融资风险、信贷政策执行情况等七个方面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强自我约束和自律管理。且预计 2023 年起，我国将实施基于《巴塞尔 III：后危机改革的最终方案》的资本计量方法，届时本公司各类风险加权资产的计量都将受到不同程度影响。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口径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1.74%、9.66%和 8.05%。

为更好地满足监管要求，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本公司有必要通过配股进一步提高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水平，在满足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的同时，为可能提高的监管要求预留空间，为本公司长期的战略发展目标保驾护航。

2、支持本公司业务稳健发展，进一步服务实体经济

随着国家经济的稳健发展，金融市场化改革进程加快，银行经营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同时，国内经济正处于产业结构调整阶段，为了支持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国内银行需要维持稳定并合理增长的信贷投放规模，而风险加权资产的增长，将使本公司在业务发展的同时持续面临资本压力。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24,816.69 亿元，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8.53%；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为人民币 14,272.51 亿元，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5.94%，呈现平稳增长的态势。

为有效应对行业环境的快速变化与挑战，本公司需要通过配股补充业务发展所需资本，从而实现稳健经营，进一步服务实体经济。

综上，本次配股将有效补充本公司的核心一级资本，对本公司更好地满足资本监管要求、支持业务持续稳健发展、进一步服务实体经济具有重大意义。

（二）本次配股的可行性分析

本公司将加强资本管理，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通过对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的合理运用，促进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提高盈利能力和抗风险水平。

1、清晰的战略定位，把浙商银行打造成一流的商业银行

本公司将牢牢把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总体要求，紧扣浙江省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战略部署，以“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为统领，以数字化改革为主线，以“深耕浙江”为首要战略，五大板块协同发展，财富管理全新启航，全面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2、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全力推进大公司业务板块发展

本公司将继续全力推进大公司业务板块发展策略，抓好重点客户、重点业务、重点区域、重点人员，坚持“一户一策、一行一策”，围绕实体企业“降低融资成本、提高服务效率、保持供应链稳定”三大核心需求，将银行业务和服务嵌入企业生产经营和资金管理活动之中，帮助核心企业构建生态体系和销售网络，帮助上下游企业切实解决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的问题，切实服务实体经济。

3、持续聚焦小微服务重点，全面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本公司长期贯彻落实国家经济金融政策和决策部署，践行普惠金融，服务小微实体经济，是业内小微企业业务的先行者，在机制、产品、流程、风控等方面已形成特色优势。本公司坚持商业可持续发展原则，立足专业化经营方式，积极运用互联网技术与思维，提升数字化水平，持续聚焦重点，扩大普惠金融覆盖面。未来，本公司将继续积极开展“首贷户拓展三年行动”，加大推动包括信用贷款在内的多种担保方式业务，积极增加制造业、新兴产业等的中长期资金支持，全面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4、持续增强客户服务能力，培育零售业务特色优势和增长新动能

本公司零售业务以打造财富管理特色优势为发展主线，实现各项零售业务全面发展。个人存贷款业务方面，加强个人存款结构优化，实现个人存款规模稳步提升；财富管理业务方面，持续全面打造“客户信赖的特色财富管家银行”；私人银行业务方面，通过完善产品、特色增值服务以及专业化队伍等三大体系，持续提升客户服务、财富管理以及资产配置等三大能力；信用卡业务方面，加快线上化、场景化转型发展，推动业务走向有效益、高质量的可持续发展路线。

5、打造金融科技特色核心优势，推进全行数字化转型

本公司将以数字化改革为主线，系统谋划、系统开启全行数字化改革工作，按照“1+5+N”工作体系，以“浙银数智大脑”为牵引，从技术、管理、营销、运营、风控、生态等各方面入手建设迭代系统，形成一系列标志性成果，打造“数智浙银”新优势。本公司坚持金融科技创新驱动发展，全方位赋能业务模式和经营管理创新转型，区块链技术应用先发优势持续巩固扩大，将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创新应用形成特色，深化元宇宙等前沿技术的研究探索，推进科技与银行业务、运营管理的深度融合，建设强大的技术中台、数据中台、业务中台，全面赋能经营管理提质增效，打造金融科技特色核心优势。在业务发展方面，依托金融科技融合运用，重点推进“五大”业务板块系统建设，形成一系列口碑良好的创新业务产品与模式。在运营管理方面，持续加强运维管理体系建设，积极创新科技管理体制机

制，强化决策、营销、运营、风控等各方面，赋能内部管理整体智治。

六、本次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

本次配股完成后，本公司股本数量和净资产规模将会有较大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资金从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本公司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依赖于本公司的现有业务，从而导致短期内本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即本公司配股发行股票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详见《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的相关内容。

本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不等同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的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七、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一）现行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

“第二百四十九条 本行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一）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二）提取百分之十的法定公积金；
- （三）提取一般准备金；
- （四）提取任意公积金；
- （五）支付股东红利。

优先股股息支付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银行股票上市地及优先股发行地或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相关规定及本章程规定执行。

第二百五十条 本行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行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本行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本行。

本行的公积金用于弥补亏损、扩大经营规模或转为增加注册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

本行持有的本行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二百五十一条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本行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第二百五十二条 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本行将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本行的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本行的可持续发展。在兼顾持续盈利、符合监管要求及本行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本行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二）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本行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本行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本行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若本行资本充足率低于国家监管机关要求的最低标准的，该年度一般不得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规定的前提下，本行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一般准备金和支付优先股股息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以进行现金分红。本行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向本行普通股股东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每年具体现金分红比例由本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章程的规定和本行经营情况拟定，由本行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3.本行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本行在营业收入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本行股票价格与本行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前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4.本行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

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本行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八十；

（2）本行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四十；

（3）本行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二十；

本行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本行在确保向优先股股东完全支付每年约定的股息之前，不得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三）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1.本行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现金分红的时间、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本行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本行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定本行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和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2.如本行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未做出现金分红方案，或本行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低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本行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本行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本行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四）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原因说明：本行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该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该报告期内盈利但本行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并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本行的用途，

独立董事应当就此发表独立意见。

（五）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本行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本行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本行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本行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本行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董事会应做专题论述，详细论述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行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政策变更事项时，应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六）本行股东若存在违规占用本行资金情形的，本行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现金。

（七）本行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和执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本行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善，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要求的渠道，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二）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及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

（1）普通股利润分配

①2019年度普通股利润分配

根据2020年6月16日召开的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212.69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宣派现金股利折合人民币2.40元，合计分配现金股利折合人民币约51.04亿元。

②2020年度普通股利润分配

根据2021年6月30日召开的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0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 212.69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宣派现金股利折合人民币 1.61 元，合计分配现金股利折合人民币约 34.24 亿元。

③2021 年度普通利润分配

根据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考虑配股进程、未来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本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1 年度不进行普通股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优先股股息分配

2020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向境外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事宜。按照境外优先股条款的股息率 5.45%（税后）计算，发放股息共计美元 1.32 亿元（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20 年 3 月 30 日。

2021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向境外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事宜。按照境外优先股条款的股息率 5.45%（税后）计算，发放股息共计美元 1.32 亿元（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21 年 3 月 29 日。

2022 年 1 月 25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向境外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事宜，并同时审议通过了境外优先股的赎回事宜。按照境外优先股条款的股息率 5.45%（税后）计算，发放股息共计美元 1.32 亿元（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22 年 3 月 29 日。2022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全额赎回了美元 21.75 亿元的境外优先股。

(3) 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

本公司近三年未分配利润均结转到下一年度，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对商业银行的资本监管要求，留作补充资本，支持本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2、最近三年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归属于母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现金分红占归属于母公 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比例
2021	-	117.90	-
2020	34.24	113.77	30.10%
2019	51.04	120.43	42.38%
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 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72.66%		

注：本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 11 月，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2019 年-2021 年，本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72.66%，本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符合《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回报规划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并经本公司独立董事审议同意，股东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3、本次配股完成后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为进一步提高股东回报水平，完善和履行现金分红政策，明确本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规划，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本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本公司董事会制订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方案如下：

（1）利润分配的顺序

本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①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②提取百分之十的法定公积金；
- ③提取一般准备金；
- ④提取任意公积金；
- ⑤支付股东红利。

优先股股息支付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银行股票上市地及优先股发行地或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相关规定及《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执行。

本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本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本公司。

本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亏损、扩大经营规模或转为增加注册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本公司的亏损。

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 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

本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本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 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若本公司资本充足率低于国家监管机关要求的最低标准的,该年度一般不得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规定的前提下,本公司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一般准备金和支付优先股股息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以进行现金分红。本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每年具体现金分红比例由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和本公司经营情况拟定,由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本公司在营业收入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本公司股票价格与本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前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本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本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八十；

②本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四十；

③本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本公司在确保向优先股股东完全支付每年约定的股息之前，不得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特此公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6日